

启东海关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要求，梳理 2025 年度启东海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。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，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报告有意见、建议，请联系启东海关办公室（0513-83314600），电子邮箱 njqdhg_zwgk@customs.gov.cn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启东海关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海关总署、南京海关相关工作部署，聚焦海关中心工作，对标上级部门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以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水平为抓手，全面优化信息发布机制，及时精准传递政策内容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，切实保障社会公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完善制度机制，夯实工作基础。

启东海关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持续巩固“主要领导牵头抓总、分管领导牵头督办、责任科室具体落实”的三级工作体系。结合年度工作重点，对主动公开事项清单进行细化梳理，明确各业务条线的公开职责、内容范畴与操作流程。严格执行政务公开审核制度，在海关门户网站指定专人专岗负责信息发布工作，常态化监测政务公开专用邮箱，及时更新政务公开电子屏内

容，为企业群众便捷获取权威信息搭建高效通道。

（二）压实公开责任，提升公开实效。

启东海关严格落实“双公示”工作要求，坚守“先审核后公开、谁发布谁负责、谁审核谁担责”的原则，严把信息发布质量关，确保公开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合规。以线上线下平台为依托，构建全方位信息公开阵地。在报关服务大厅设置政务公开专栏，集中发布海关总署、南京海关公告通知；动态更新政务公开电子屏信息内容，保障公开要素全面、内容更新及时。建立常态化自查机制，定期对各类公开载体开展“回头看”，切实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。

（三）拓宽公开渠道，增强政策传导。

启东海关深化与主流媒体的合作联动，邀请新华日报、启东日报、启东电视台等媒体参与年度新闻发布会，由副关长专题介绍我关在优化营商环境领域的创新举措与工作成效。坚持强化政民互动交流，坚持每月公示“关长接待日”安排，主动倾听企业群众诉求并高效回应。以“关长送政策上门”“我进企业换角色”

“政策宣讲会”等活动为载体，围绕出口管制、RCEP 政策、加工贸易发展、水产品出口通关、AEO 认证培育等企业关注的重点内容开展专题宣讲，推动惠企政策直达企业，切实提升政策知晓率与落地率。2025 年，我关共在新闻媒体宣传报道 64 篇次，其中在央视、新华日报等国家级、省级重点媒体新闻报道 14 篇次，有力展示了我关的工作成效和良好形象。全年受理地方 12345 转办件 5 件，办结率 100%，政务服务“好差评”系统好评率 100%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9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8		
行政强制	3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	0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三、 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1	0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	确							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咨询事项，指引咨询渠道	0	0	0	0	0	0	0
		4. 申请人撤销申请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1	0	0	0	0	0	1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2024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。

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，通过专题培训、案例研讨、经验交流等方式，组织工作人员深入学习《条例》及相关业务规范，有效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；丰富“关长送政策上门”“我进企业换角色”“政策宣讲会”等载体内容，推动惠企政策直达企业一线，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。

（二）目前存在问题。

政务公开工作的深度和精度需进一步提升，针对不同企业的

诉求,靶向施策、精准解决企业痛点难点问题的能力需持续加强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启东海关 2025 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